

在大乘菩薩道的修持過程中，不但特別重視慈悲心的長養，同時強調一切眾生平等的觀念，所以在『梵網經菩薩戒本』中，不斷提到「一切眾生皆為父母」及「看病福田第一福田」等觀念。故有「若佛子，見一切疾病人，常應供養如佛無異。八福田中，看病福田，是第一福田。若父母、師僧、弟子病，諸根不具，百種病苦惱，皆供養令差。而菩薩以瞋恨心不看，乃至僧坊、城邑、曠野、山林、道路中，見病不救濟者，犯輕垢罪」等經文。所謂八福田為：一、做曠路美井，二、構築小路橋樑，三、平治險路，四、孝養父母，五、供養沙門，六、供養病人，七、救濟苦厄，八、設無遮大會。而在梵網經中認為看護病人比孝養父母、供養沙門更為重要。

## 日本奈良時代的醫療

日本奈良時代（約中國唐朝）初期的醫療，因佛教醫學的傳入，遂有劃時代的進步。但如此高度的醫藥療法，卻僅限於朝廷貴族等上流階級流傳，平民百姓是無法受用的。所以一般民眾只好藉求神及依靠佛力來治療疾病。

後來，出家僧侶因悲憫眾生之故，除了日夜讀誦經典外，特別重視看護病人，甚至還接受醫學的專門教育，也就是所謂「醫方明」的學習，所以當時的僧侶，普遍皆具有相當程度的看護或醫學相關知識。

出家僧侶除為病人加持祈禱外，有時也應用醫學知識為病人治療看病，因此遂有「看病僧」及「僧醫」的出現。

當時，出家僧侶是中國文化的傳入者與普及者，所以是走在社會及文化的最先端，並深受平民百姓乃至上流社會的尊敬。「看病僧」與「僧醫」因時常進入宮中為天皇及貴族們看病治療，僧侶的地位因此逐漸地提升。

特別是看病僧與看護盛行的孝謙天皇時代，在聖武上皇罹患不治之症時，所延請的看病僧多達 126 人之譜。

## 看病僧・玄昉法師

玄昉法師出家後師事義淵法師，學習唯識法相。玄昉法師於西元 717 年曾留學唐朝，在唐期間長達 19 年。聖武天皇與光明皇后的母親藤原宮子病危時，特迎請玄昉等看病僧入宮醫護而至痊癒。

## 僧醫・鑑真律師

接著提到「僧醫」這稱號，是當時日本人對鑑真律師（西元 688～763）的尊稱。律師當時駐錫揚州大明寺，乃極負聲望之高僧，後受遠從日本來唐的留學僧榮叡、普照的求法精神所感動，遂不顧高齡之軀，而說出「為是法事也，何惜身命？諸人不去，我即去耳」千古名言，答應前往日本傳授戒法。經逾十二年六次渡海，終於在西元 754 年東渡成功，但也因勞累過度導致失明。

到日本後，於奈良「東大寺」創建「戒壇院」作為授戒根本道場。日本從鑑真律師以後，才開啟真正的戒律傳承，當時除出家僧侶接受戒法傳授外，從聖武天皇下及平民，甚多眾生依從律師受戒。

鑑真律師還精通藥物，失去視力後，仰賴嗅覺鑑定藥物，不曾失誤。律師因深受天皇信任，曾為光明皇后療病。後於奈良建立「唐招提寺」，專門教導出家僧伽戒律。

## 病院及施藥院

後於西元 680 年，天武天皇敕命在各寺院建立救療設施，歸屬僧尼掌理。寺院內接受善心人士的捐贈，設置小規模的「病院」及「施藥院」，提供民眾平等免費的醫療服務。

## 結 語

在『四分律』中說：「汝曹比丘自今已去，正應看病比丘，不可不看；正應作瞻病人，不可不作瞻病人。如欲供養我，正應供養病人。」

這正說明看護病人和供養佛陀功德齊等。

『藥師琉璃光如來本願功德經』中敘述著藥師如來為拯救眾生而立下的十二大願，其中的第七大願是：「願我來世得菩提時，若諸有情，重病逼切，無救無歸，無醫無藥，無親無家，貧窮多苦，我之名號，一經其耳，重病悉除，身心安樂，家屬資具，悉皆豐足，乃至證得無上菩提！」

南無藥師琉璃光如來！